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相關概念概說

在人類學 / 民族學的研究中，對於「認同」(identity) 在學科領域中的論述與定位，乃至現實中，各個民族或族群的認同心理及其所影響的族群文化與現象的呈現，始終投以重要的觀察視野。族群是一種建構在認同基礎上的人們共同體，因而基於族群意識之上的族群認同是形成族群的基礎。¹而自從挪威學者巴斯 (Fredrik Barth) 提出邊緣 (boundary) 理論，人類學的研究取向產生了變化，對於民族的界定不再侷限於血緣、語言等自然因素的歸類，而更加強調族群自身在文化、歷史等面向的認同及其與他族的邊界劃分，以國內學者王明珂在《華夏邊緣》與《羌在漢藏之間》之中對邊緣理論在族群現象更深入地呈現與詮釋為例即見一斑。

中國大陸因為民族識別所賦予的回族法定身份，宗教與族群在某種程度上得以相輔相成，回族其維繫民族傳承的力量便是伊斯蘭，由於族群身份的保障，讓伊斯蘭信仰的延續更為持久；同樣因為宗教的普遍深入，讓回族的族群認同更為確定。反觀雖然伊斯蘭在台灣生根已六十年，但無論就信仰者人口、大環境對伊斯蘭的認識來看，似乎它的發展是緩慢的。除了台灣的環境，穆斯林本身對宗教的實踐與認同更是其中的癥結所在，宗教傳承出現了斷裂，部分穆斯林在社會中隱藏了他們的穆斯林身份，當不接受伊斯蘭信仰的價值時，對於這種對穆斯林身份的不認同，我們便有其脈絡可循。

而現於台灣居住，自泰緬地區移民過來的雲南籍穆斯林，在台灣穆斯林社群中是一個特別的族群，在他們中有的跟隨政府於民國卅八年左右來台，在此之後也有陸續因為各種理由而遷徙至台灣，直到今日。在當今中壢忠貞一帶，以及台北縣中、永和地區自成聚落，生活中仍保存其族群與宗教文化，且在台灣穆斯林

¹ 楊文炯著，《互動 調適與重構－西北城市回族社區及其文化變遷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2007年，頁495。

社群中漸有舉足輕重的地位與影響力，以宗教、籍貫等為凝聚的認同力量，造就了他們的社群型式與族群意識，成為台灣穆斯林中較為呈現聚落型態的群體。筆者身為台灣穆斯林的一分子，對於自身宗教族群的情況自然產生興趣與關注之意，而本文便將以族群認同為重點，探討他們在台灣多元文化中的歸屬與定位，先就歷史文獻與資料，分析在台泰緬雲南籍穆斯林遷移至台灣的過程，再藉由本身的參與觀察與田野工作，對於研究對象的現況加以描述與剖析，以族群認同及其相關議題為重點，探討其特殊族群屬性，嵌入於整體研究的脈絡中。

至於在後續的論述中，筆者將使用某些指稱來稱呼此次研究的對象，以及可供比較的穆斯林族群，而如此對於相關名詞與指稱的先行界定與闡釋，便是希望能夠清楚區分後續論述中的不同對象及其稱名，以免產生混淆與誤解之事。

首先便是對於「回族」概念的釐清與討論。在當前中國大陸對於少數民族的界定與識別系統中，回族屬於全中國五十五個少數民族之一，源自唐宋時期自阿拉伯、波斯來華信仰伊斯蘭教的各族穆斯林，以及蒙古西征後被迫東遷的「回回」，而他們在中國各地經商、屯墾，由於通婚和社會經濟關係，與漢、維吾爾、蒙古等民族的人在長期相處的過程中融合形成了回回民族。而回族散居於中國各地，長期與漢族共處，使用漢語文；至於在宗教上信仰伊斯蘭教，生活中體現宗教的規範與相關文化。²

中國大陸以蘇聯馬列主義對於民族概念的界定，以及結合中國民族的實際情況，尊重各民族的意願，以深入各地之調查研究，自 1950 年代展開了民族識別工作，³而因為符合所謂的民族生成與獨立發展的條件，回族也就被識別成一個少數民族。而其實早於 1941 年在延安出版的《回回民族問題》，中國共產黨已明確認定回回是一個民族。⁴

² 編寫組 / 修訂本編寫組編寫，《回族簡史》，北京：民族出版社，2009 年，頁 1-2。

³ 所謂馬列主義對於民族的認定，主要呈現於史達林提出之「民族生成四條件說」，也就是民族是人們在歷史上形成的一個有共同語言、共同地域、共同經濟生活以及表現於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質的穩定的共同體。參考：黃光學、施聯朱主編，《中國的民族識別：56 個民族的來歷》，北京：民族出版社，2005 年，頁 76-87。

⁴ 編寫組 / 修訂本編寫組編寫，《回族簡史》，頁 311-312。

當然中國官方對於回族如此的認定並沒有得到所有人的認可，提出反對意見的人多半認為現今回族的概念只是官定的人群範疇，在民國時期以前的穆斯林並未具有回族的身份屬性；其實中國的回族只不過是信仰伊斯蘭教的漢人，是「漢語穆斯林」，而判定今天或是歷史上誰是回族的依據是相當籠統的。⁵而美國學者杜磊（Dru C. Gladney）在其論述中也是不斷強調中國官方民族政策對於回族歷史與族群化過程的建構與介入角色。⁶

而在筆者的認知與理解中，原本也對於回族是否能夠被認定為一個少數民族感到質疑，畢竟這樣的人群只是因為信仰相同的宗教，擁有同樣的文化與類似的祖源，以及聚居的社群型態，便算是一個民族嗎？況且所謂的回族說的是漢語，長久以來接受漢文化的教育與影響，以致包括筆者在內，許多人僅會認為自己是信仰伊斯蘭教的漢人，而不是回族。然而不論我們有多質疑回族的存在的合理性，這個少數民族及其族群文化現象已在中國各地延續了半個世紀，我們還是得承認與正視如此的既定事實。回族成員以其民族身份為榮；而該民族的歷史與現實態勢也始終為不同領域的學術研究者所感興趣。因此在往後的論述中，筆者對於「回族」一詞的使用，便是對當今現實情況的陳述，以及對於其他學者們研究中的參考與引用。

而筆者的論述過程中，也將不斷提及台灣穆斯林以及雲南籍穆斯林兩個區塊。所謂台灣穆斯林是個較為籠統的指稱，意指於 1949 年隨著國民政府遷台的中國大陸各省穆斯林，他們散居於台灣各個城市，迄今已有第三代，甚至第四代在台灣生活與發展。而雲南籍穆斯林即為本研究的研究對象，意指目前在台灣生活之自泰國或緬甸遷徙來台，祖籍為雲南的穆斯林，當然跟隨政府來台之穆斯林之中亦有祖籍為雲南的人，但是此次研究對象僅鎖定於自泰緬移居台灣的雲南籍穆斯林。而在後續的論述中，筆者也將以「泰緬雲南籍穆斯林」或「雲南籍穆斯

⁵ 謝世忠著，〈根本賦與認同與族群政治－中國「漢語穆斯林」的例子〉，收入於氏著《國族論述：中國與北東南亞的場域》，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04 年，頁 318。

⁶ 關於杜磊之相關論述，請參閱 Dru C. Gladney, *Muslim Chinese: Ethnic Nationalism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Cambridge: Council on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Distributed b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林」等指稱來稱呼該族群。

至於相對於雲南籍穆斯林的台灣穆斯林，筆者將以「台灣其他本地穆斯林」或「本地穆斯林」等類似的稱名來表述。而使用「本地」作為指稱僅是要強調其較早來到台灣，以及與台灣環境融合較深之的時間與地點意涵。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設計

在本研究的研究過程中，主要以對相關文獻進行整理與分析，以及田野實證調查中深度訪談和參與觀察為研究之方法。

（一）文獻整理與分析

針對與本研究相關之學術著作進行整理與分析，包括對於伊斯蘭在雲南的發展、雲南穆斯林遷徙史、華僑在泰國與緬甸的情況等加以陳述。再者以中國大陸對於穆斯林少數民族，尤其是回族的族群現象與相關研究成果，舉含族群認同、族群意識、變遷與適應等特定主題，提供本研究可參考與比較的內容。

（二）田野調查

1. 深度訪談：筆者針對本研究，依不同章節與主題分別設定問題意識，包含原鄉與僑居地概況、遷徙來台因素、宗教生活、認同心理的構成、通婚、生活上的適應等，訪問材料與問題意識安排亦依不同屬性與層次之對象進行訪查，對象包括不同年齡層與不同原因遷台之一般雲南籍穆斯林、學生族群、宗教職務人員、參與穆斯林社團組織較積極人士等不同領域之該族群成員。

田野場域除了台北與中壢龍岡兩座清真寺，筆者實地前往了中和華新街、興南路、永和，以及中壢忠貞一帶等雲南籍穆斯林分佈較多區域，於受訪者家中，或其經營的店鋪、餐廳等進行田野調查訪問，而主要之訪談時間集中於 2008 年之寒假與暑假，以及 2009 年寒假，而在蒐集資料與論文撰寫的過程中，亦不時

請教受訪者相關議題，亦即在擴充橫向知識與釐清某些概念與現象的同時，進行補充田野的加強。

2. 參與觀察：至於在參與觀察的部分，筆者曾實地前往中壢龍岡清真寺參與「主麻」⁷聚禮、節日慶典、宗教活動之舉辦、婚禮儀式等，並針對當地雲南籍穆斯林齋戒⁸情況，以及於齋戒月中不同於平日宗教實踐等進行較為完整之觀察；此外亦參與台北與龍岡清真寺兒童經學班的授課過程，以及親身體驗雲南籍穆斯林於節慶中相互拜訪的情況等。而筆者於參與觀察的過程中，亦與受訪者和當地穆斯林進行交流與討論，詢問某些現象的意涵與參與者的感受，讓筆者在參與過程中更深入體會其中之特殊性與重要性。

而在研究設計方面，筆者依時間與事件發展順序，以及不同主題梳理出研究的方向與本論文寫作的脈絡。第一章與第二章先就伊斯蘭教在雲南的發展、雲南籍穆斯林的遷徙過程等該族群的歷史背景先行敘述，進而推演至遷台後的分佈與生活情況，包括宗教生活及其實踐的面貌。而在背景的介紹與鋪陳中，同時涉及本研究另一主題－族群認同相關指標與相互關係，作為後續章節分析的依據。

自第三章起加重族群認同相關理論與田野實證的結合，先行探究在台泰緬雲南籍穆斯林族群認同的構成指標，進而著重於宗教認同在族群認同中的位階與兩者的交互作用。至於在第四章與第五章部分，則續以不同的角度與比較觀點來呈現該群體的族群認同。而綜觀第三至五章，筆者以族群認同中「內部認同」與「外部認同」如此具有層次性之切入角度，分別呈現出雲南籍穆斯林我群認同的構成心理，及其與台灣穆斯林社群與台灣當地整體大環境的互動與適應過程中，所造成的認同心態的形塑與變遷。

⁷ 主麻，阿拉伯語 *salat al-jumah* 的音譯，伊斯蘭教規定之主命功課之一，意即每週五午後時分，穆斯林需聚集到清真寺參與聚眾禮拜，禮拜過程包含喚拜、教長宣講教義、祈禱、在座穆斯林聽畢演說再跟隨教長一同禮拜等符合先知穆罕默德所既定之模式與規範。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1994年，頁768-769，以及 *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I-XII*, CD-ROM Edition (electronic resource), Leiden, The Netherlands: Brill, c2004.

⁸ 齋戒，阿拉伯語 *al-Sawm* 的意譯，伊斯蘭教五項基本功課之一，意指每年伊斯蘭曆的九月（Ramadan，齋月）時，成年的穆斯林必須齋戒，即該月每日自黎明至日落這段時間，禁止飲食、男女之事，並保持身心潔淨，時時反省自己，並體會貧窮飢餓之苦，進而幫助他人。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728-729。

而第三至五章的論述中，雖然筆者均以宗教相關議題與觀察視野來探討與檢視雲南籍穆斯林的族群認同，甚至部分議題在三個章之中都有提及，但是其書寫的脈絡與探討的角度卻是有所差異的，針對不同的討論議題便以其相對應的不同面向切入，例如就穆斯林的婚姻及其禮俗而言，我們便可從嫁娶對象的選擇、儀式的進行、穆斯林親友的參與度、婚禮舉辦的場地等各種面向加以觀察，進而亦與族群認同議題相契合，得出不同觀察視野下的結果。因此雖然相似議題的探討在後半部章節中不斷出現，但並無重複或贅述之疑慮，反而更為擴充相關研究領域的深度與廣度。

第三節 相關研究與文獻回顧

關於相關研究的回顧，針對雲南華僑或滇緬軍的學位論文方面，包括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王定國所著之碩士論文《雲南反共救國軍的探討, 1949~1954》，以及段承恩在中國文化大學歷史研究所之碩士論文《從口述歷史看滇緬邊區游擊隊(1950-1961)》，主要探討政府遷台後留在泰緬邊區的國軍部隊的情形。另政治大學民族學系碩士論文，由蘇怡文所著之《伊斯蘭教在台灣的發展與變遷》，其研究範圍包括現今台灣穆斯林自中國移居台灣的歷史、宗教生活、穆斯林社團組織，以及族群意識與適應等進行現象陳述與分析。

此外翟振孝於台灣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的碩士論文《經驗與認同：中和緬華移民的族群構成》，以及於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的博士論文《遷移、文化與認同：緬華移民的社群建構與跨國網路》，則是針對當今在中和華新街或其他國家（以加拿大為主）的緬甸華僑的歷史背景、族群認同、自緬甸移居海外後的發展等做深入研究，提供大量緬甸華僑相關研究之參考依據與學術價值。另交通大學社會與文化研究所碩士生馬欣現正以「我不是失根的蘭花－難民以宗教認同建構的家園重置/製：以 1950 年後桃園中壢龍岡忠貞新村的穆斯林社群為例」之主題為其研究內容。

而在其他期刊論文方面，則包括張雯勤所著〈從難民到移民的跨越—再論臺北前國民黨雲南人遷移模式的轉變〉；謝世忠所著之〈「隔世」中的生活—在臺滇緬軍眷移民社區形貌〉、〈結構與關係之外—在臺滇緬軍眷移民社區形貌〉、〈國族—國家的建構、範疇、與質變—中華民國陸軍第九十三師的雲南緬泰台灣半世紀〉等。而這幾篇論文多為針對國民政府遷台後留在雲南與泰緬邊境的國軍部隊，也就是柏楊筆下的「孤軍」，他們與共軍的對抗、在緬甸與泰國的流離與處境，以及部分軍眷後裔來台後的發展態勢進行論述。

而在中國大陸的著作方面，也有不少文章以遷徙至泰國或緬甸的雲南籍穆斯林為探討重點。期刊論文部分包括安德魯·D·W·福布斯(Andrew D. W. Forbes)之〈泰國北部的滇籍穆斯林—秦霍人〉、張佐所著〈雲南回族穆斯林跨境東南亞研究〉；以及姚繼德的兩篇著作—〈雲南回族馬幫的組織與分布〉與〈雲南回族向東南亞的遷徙〉、馬超群所著之〈雲南回族的他稱—「潘塞」、「潘西」和「帕西」辨析〉，和吉松久美子之〈雲南回族入緬商路與移居點考—以19世紀末至20世紀初為中心〉。我們從這些文章中，作者們對於歷史脈絡的還原以及田野工作的實踐，得以清楚明確地了解雲南籍穆斯林移居他鄉的歷史上與現實層面中的樣貌，成為筆者從事本研究相當重要的參考依據。

而在西方學者的著作當中，多本曾針對中國穆斯林少數族群的歷史與現況，以及族群認同議題有所論述。包括龍戴偉(David G. Atwill)著有The Chinese Sultanate: Islam, Ethnicity, and the Panthay Rebellion in Southwest China, 1856-1873，對於伊斯蘭教在雲南的發展、雲南穆斯林的特有文化，以及清末雲南回民起義事變做了詳細的說明與分析。另外白培莉(Pillsbury Barbara)於1973年的博士論文Cohesion and Cleavage in a Chinese Muslim Minority，曾針對台灣穆斯林探討其所處背景、社區凝結、社團的分裂、邊界的維持、穆斯林社群的內部問題等。此外長期研究中國穆斯林少數民族現象的杜磊，其著作Muslim Chinese: Ethnic Nationalism in the People's Republic與Ethnic Identity in China: the making of a Muslim Minority Nationality，以及Dislocating China: Reflections on Muslims,

Minorities and other Subaltern Subjects，之中均涉及到台灣鹿港穆斯林或中國大陸的回族的論述，以及深入探討中國大陸回族的認同現象，並以不同的問題意識貫穿於不同田野點進行調查。

第四節 研究當代台灣穆斯林族群議題的特色與重要性

近年來無論中外學界，舉凡人類學、社會學、宗教學、政治學等各領域之學者，均投以相當程度的目光於伊斯蘭，或是穆斯林族群的研究上，包含前述所提對於中國大陸穆斯林少數民族在其歷史、文化、與國家政權的關係等不同面向的研究；以及經常可見西方學者們單方面的觀點，認為伊斯蘭文明和西方價值發生根本的矛盾，而這樣的矛盾標誌著伊斯蘭文明在人權、自由、民主等現代價值觀的失敗與落伍；⁹當然也會出現像薩伊德（Edward W. Said）這種對於學界仍以東方主義的眼光來看待伊斯蘭文明，提出批評與修正意見的聲音。而無論不同研究背後的動機為何，這確實代表著這個區塊在世界上有著日漸重要的地位。

對於台灣穆斯林族群的研究亦同，雖然沒有特殊族群身份的賦予，但他們的處境卻與所謂的少數民族相同，同樣面對大環境同化與自身文化保存的拉扯；其次，台灣穆斯林大都來自中國大陸，經過六十年的發展至今，傳統中國伊斯蘭文化特色在台灣穆斯林身上可以看到幾分，而現今中國大陸的民族識別政策，對照台灣穆斯林的族群屬性，同樣具有豐富的關注面向，而外省人的身份，在台灣穆斯林，或是泰緬雲南籍穆斯林的身上，我們又可發現其中的相似性與特殊性。

傳統的人類學研究多為研究不同於自身文化的「他者」異文化，包括田野地的選擇也是要離開家鄉到異地選取田野地點。¹⁰而筆者之所以突顯自身身份的重要性，乃是近年來已有愈來愈多的研究者展開對自身族群文化的研究，例如台灣不同的原住民族研究者對於自身族群遷徙史、家族史的研究等。因此對於「自我」

⁹ 王玉青著，《「同時，不過分開」－當代「西方普遍主義」敘述下的儒家與伊斯蘭》，台北：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系中國大陸暨兩岸關係教學與研究中心，2008年，頁75。

¹⁰ 黃劍波著，《文化人類學散論》，北京：民族出版社，2007年，頁125。

的研究，一方面擁有了解整體族群文化的優勢，但也會因為主觀意識太為強烈而造成盲點。更何況即使是所謂的「土著觀點」，也有可能是因為複製與再造主體族群所賦予的論述觀點。¹¹

多元文化充分體現於台灣社會中，但社會大眾對於伊斯蘭，或是穆斯林族群，依然存有疑問與誤解，而這突顯出穆斯林缺乏理性論述的空間，往往只是被動地回答疑問，或是會被偏頗地認定只是在教言教，因此如何結合宗教信仰與一般所謂理性論述，在台灣穆斯林，以及整個相關領域學界之中，同樣應該深入省思。然而對於伊斯蘭教與穆斯林族群的研究，若具有宗教學、歷史學、哲學和人類學的知識，運用人類學的多元文化觀、整體觀，配以豐富的歷史學識，尤其是地方志知識，尊重穆斯林的信仰，熟悉他們的文化和精神世界，這樣才能走入他們的內心。¹²

當然筆者身為台灣穆斯林的一份子，因此本次針對在台泰緬雲南籍穆斯林的研究，便以本身於台灣穆斯林社群中長期的參與和關注，以及對相關宗教現象的熟悉，對本研究投以綜合「自觀」(insider)與「他觀」(outsider)的雙重視野，並避免在教言教的侷限，對該族群現象與文化進行客觀之評述，體現當代台灣穆斯林族群研究的意義與價值。

¹¹ 林開世著，〈人類學與歷史學的對話？一點反省與建議〉，收入於《台大文史哲學報》第 59 期，台北：國立台灣大學文學院，2003 年，頁 17。

¹² 馬強著，〈走進信仰者的世界－田野調查和中國伊斯蘭文化研究〉，收入於《文化流》期刊，出版年與地點不詳，頁 61。